

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NBTM NEW MATERIALS GROUP Co., Ltd.

**关于股东提议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
2026 年度中期分红规划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◆ 股东睦金属和宁波金广股份提议公司2025年度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30元人民币（含税）的利润分配方案，同时提议公司制定并实施2026年度中期分红方案，建议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不低于0.10元人民币（含税）
- ◆ 有关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度中期分红规划的提议仅代表提议股东的意见，具体利润分配方案需按规定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后方可实施，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

2026年1月6日，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收到公司单一第一大股东睦特殊金属工业株式会社（以下简称“睦金属”）、宁波金广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宁波金广股份”）出具的《关于提议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度中期分红规划的函》（以下简称《提议函》）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《提议函》主要内容

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，践行“聚粉末之力，创绿色未来”之使命，积极贯彻“新材料、新科技、新东睦”发展战略（简称“三新战略”），与投资者共享企业发展成果，增强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

的获得感，综合考虑公司的短、中、长期发展规划和财务状况等因素，睦金属和宁波金广股份书面提议：在符合《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不受影响的前提下，提议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以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30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；同时提议公司制定并实施2026年度中期分红方案，建议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不低于0.10元人民币（含税）。如在上述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金额。

睦金属和宁波金广股份提请公司就本项提议予以研究，据此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度中期分红规划方案，分别报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，睦金属和宁波金广股份承诺将在相关会议审议该事项时投“赞成”票。

二、其他说明

公司对上述提议进行了认真研究，认为提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的需要。

公司将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实际情况将上述提议形成具体利润分配方案，及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有关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度中期分红规划的提议仅代表提议股东的意见，具体利润分配方案需按规定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后方可实施，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 年 1 月 6 日